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觀塘)

2021-2022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年度報告

學校名稱：地利亞修女紀念學校(協和)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學校行政	(1) 透過教職員會議，學校通告，及發放有關國安教育資訊讓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已透過 2021/ 22學年第2次的全體教職員校務會議，清楚提示所有學校員工必須仔細閱覽教育通告 2/2021 及3/ 2021 號，按當中的指引行事。</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教職員對國家安全的概念清晰</li></ul>
	(2) 設立國家安全工作小組，負責統籌和協調工作，以全校參與的模式制定和落實與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已於2020年二月就維護國家安全及推行國家安全成立工作小組，協助學校策劃及統籌以全校模式推動與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策略和措施。</li><li>- 工作小組於2021/ 22學年第1次的的科主任會議向全體科主任講解各學科如何在課程及教學落實國安教育。</li><li>- 工作小組於2021/ 22學年第2次的全體教職員會議向各成員講解如何在學校各範疇落實國安教育。</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所有教職員均支持在學校各範疇落實國安教育的工作</li></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學校行政	(3) 校舍管理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校舍管理，透過巡視校園範圍，確保校園活動及展示的字句或物件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li> <li>- 本校已修訂有關巡視校園範圍的機制，提醒當值教職員如發現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或物件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的處理方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確立明確機制，確保校園範圍沒有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li> </ul>
	(4) 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的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每天升掛國旗，並每星期四早上進行集會升國旗及奏唱國歌。在指定日子，包括開學禮/結業禮、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南京大屠殺死難者國家公祭日等，都會進行集會。此措施會持續進行，以加強學生對國情和國家安全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以及培育他們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外藉學生表現積極，活動能提升學生國民身份認同</li> </ul>
	(5) 危機處理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危機處理，已檢視現行程序及應變方案，確保學校範圍內不得進行政治宣傳或滋擾師生等活動，若有人/外間組織利用學校名義成立組織，或組織名稱可能誤導別人以為該組織與學校有關，並以此宣示政治立場，或號召/組織師生參與任何形式的活動來達/支持某一政治立場，學校會積極跟進。</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完善確立危機處理機制</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學校行政	(6) 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學校舉辦的活動，已檢視現行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安全的行為和活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完善確立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li> </ul>
人事管理	(1) 教職員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教職員會議及校內通告，向學校各級人員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包括遵守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等，並簽署相關文件已確定對相關內容的認知。</li> <li>- 這學年來教職員的表現均奉公守法，亦努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教職員均支持</li> </ul>
	(2) 對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專責人員例如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提示其工作表現和操守須符合要求，若有關人員涉及不當行為，服務供應商須作出跟進安排。</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完善確立聘用非教學人員的機制</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3) 教職員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為全體教職員提供相關培訓，本年度邀請范徐麗泰女士到校主持教職員培訓，主題為「一國兩制下的國家安全教育」，全體教職員均有出席，講題內容充分讓教職員明白國家安全教育的重要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職員表現投入，來年會繼續提供教職員參與國家安全教育的培訓活動。</li> </ul>
學與教	(1) 檢視校內各科校本學與教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科目的科主任及科任老師已完成檢視過往三學年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包括：教學計劃、教案、教學材料、工作紙、所有相關學生課業及測考安排）並完成自評表，確保內容符合國家安全教育的原則及方向。</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教職員主動配合，並已完成自評表，確保內容沒有違反國家安全教育的原則及方向</li> </ul>
	(2) 檢視各科課程內容符合及呼應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科目的科主任及科任老師已完成檢視課程符合及呼應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並完成自評表。</li> <li>- 中文科學習領域、科技學習領域、科學學習領域及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都包含國家安全教育的課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教職員主動配合，並已完成自評表，確保內容沒有違反國家安全教育的原則及方向</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3) 設立監督機制，定期檢視學與教的內容和質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開始實施「學期為單位的監督機制」，定期檢視學與教的內容和質素。學教部於科主任會議向科主任說明機制及其職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完善確立學與教監督機制</li> </ul>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制定校本訓輔課程與學生守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參考《學校行政手冊》和《學生訓育工作指引》，並根據學校現況，制定校本訓輔課程與學生守則，讓學生清晰了解時刻以自身安全為重，並不應參加任何違法的活動。</li> <li>- 現時的「生活教育」及「生涯規劃」教材，一律沒有抵觸《香港國安法》的立法精神。</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完善校本訓輔課程與學生守則</li> </ul>
	(2) 設立獎勵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引導學生發展良好的品格，學校設立「小獎狀計劃」，當學生有良好的行為及/或從中表現出良好的態度和價值觀，學校會給予讚賞和肯定。</li> <li>- 「小獎狀計劃」著重學生在校園中的生活點滴，並獎勵學生在升掛國旗和奏唱國歌時表現出應有的尊重有禮態度。</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完善校本獎勵機制</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3) 積極處理學生違規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積極制止不當行為並持續嚴謹處理學生違規行為。除了與學生面談外，訓輔老師會視乎事件的嚴重性作出不同程度及類別的跟進，其中，與學生講解及分析事件中的是非對錯則最為重要。遇有屢勸不改者，將給予適當懲處並進行長期輔導計劃跟進，並與家長溝通協作，從而加強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和守法意識。</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學年本校並沒有發生學生違反與國家安全教育的相關行為。而訓輔老師亦積極防止相關不當行為發生</li> </ul>
學生訓輔及支援	(4) 加強與警方的聯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遇到嚴重違法行為或學生涉及校外違法組織，訓輔老師會記下所有相關資料，並會積極與學校的警民關係組警長溝通或邀請他來向學生訓話。</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警方保持良好合作關係</li> </ul>
家校合作	策劃與推動家長參與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年度十二月時舉行了以《香港國安法》的家長工作。工作坊讓家長學習《香港國安法》的立法精神、如何協助子女明辨是非和建立良好的親子溝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共二十位家長參與家長工作坊。工作坊內氣氛良好，家長表示獲益良多</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	(1) 組織基本法教育學生校園大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學生自行報名，經老師挑選二十位品行良好的學生成為「基本法教育學生校園大使」，參加一系列活動，包括國情電影欣賞和戲曲中心導賞及茶館劇場粵劇體驗，從中學習國家安全事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非常積極參與，每次活動學生都表現踴躍，並願意在校深化和推廣相關教育</li> </ul>
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	(2) 舉辦與國民教育相關的教育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學年舉辦了一系列的國民教育活動，包括基本法問答比賽、國家安全教育日壁報設計比賽、《基本法》社際常識問答比賽和「2021《香港國安法》網上問答比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校學生積極配合參與，同時並獲得「2021年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網上問答比賽」最積極參與學校比賽冠軍</li> </ul>